

# 交房公告

尊敬的风格尚品苑业主：

风格尚品苑已完成竣工验收备案，将于2015年12月15日开始进行分批交付。感谢您一直以来对风格尚品苑的信任与支持，为了合理安排时间，届时请您按交房通知书约定时间光临现场接待中心，并携带身份证、合同、发票等购房资料办理交付手续。望广大业主相互转告。

咨询电话：0574-83058888

交付地址：宁波市鄞州区钟公庙街道

麟寓路501号（风格尚品苑）

宁波和协创展置业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4日

# 铸锋路污水管网改造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交易登记号：15GC060355)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铸锋路污水管网改造工程已由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北区发改基[2015]81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宁波市江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人为宁波市江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代理人为宁波德威工程造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由区土地储备中心出资。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西起康庄南路，东至通园路。

规模：污水管总长约2400米。

项目总投资：工程总投资估算为5928万元。

招标控制价：35516728元。

计划工期：300日历天。

招标范围：铸锋路污水管网改造工程的施工总承包。

标段划分：1个。

质量要求：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安全要求：合格。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 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3.1.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3 投标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中如有施工信用评价等级的，其施工信用评价等级必须为C级及以上（以开标之日所在季度的信用评价等级为准）；

3.1.4 投标人须在系统中录入信息的，其相关内容已经该系统审核通过；

3.1.5 投标人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

3.1.6 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以外的投标人已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备案登记。

其他要求：电子信用证的人工工资担保在有效期内。

##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3.2.1 拟派项目经理资格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含临时建造师，临时建造师年龄需在60周岁以下），具有《建筑施工企业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3.2.2 拟派项目经理须在系统中录入信息的，其相关内容已经该系统审核通过；

3.2.3 拟派项目经理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

3.2.4 拟派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拟派项目经理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有未解锁项目的视同有在建项目，因特殊情况未能解锁的，须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相关机构确认的证明资料。

3.3 投标申请人、法定代表人及其拟派项目经理经宁波行政区域范围内人民检察院查询近五年（2010年12月1日至今）无行贿犯罪记录。申请人应在2015年12月21日17:00之前，将招标文件最后一页《查询申请函》填写完整并盖章（并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经理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经理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加

# 宁波江北电商园—金山路(北外环-长阳路)道路绿化景观提升工程施工资格预审公告

(交易登记号：15GC060356)

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编入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否则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 4. 资格预审方法

4.1 本项目采用的资格预审方法为有限数量制；

4.2 潜在投标人数量要求为入围11家。

5. 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申请者，请于2015年12月10日至2015年12月17日16时00分（以下下载成功时间为为准）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自行下载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

5.2 如为联合体申请的，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须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购买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并在系统内登记联合体所有成员完整的单位名称。

5.3 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5.4 资格预审文件质疑截止时间：2015年12月16日16时00分，建议投标人请在资格预审文件质疑截止时间前下载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

5.5 如有补充文件请关注本网站，自行下载，不另行提供纸质版补充文件。

5.6 本项目不接受窗口购买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有意参加投标申请者在网上购买文件前，须先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详情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阅办事指南中《关于启动网上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的通知》。

5.7 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网上下载系统操作手册详见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资料下载”栏（咨询电话：0574-87187966 陈工）。

5.8 有关本项目招标的其他事项，请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信用担保

6.1 金额：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形式：银行电汇或转账支票直接缴入以下账户：

收款人：宁波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宁波分行

银行账号：6130200001819100058001。

6.2 提交截止时间：2015年12月17日16时00分（北京时间，以资金到账时间为准），退还时间详见示范文本“投标人须知”第3.5.4条款，联系电话：0574-87290972。

7. 资格预审文件的递交：7.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2015年12月22日10时00分，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波市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具体受理场所详见当日公告栏）。7.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公告发布：8.1 时间：2015年12月10日至2015年12月17日。

8.2 媒介：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同时在宁波日报、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宁波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网站（<http://www.nbctc.com.cn>）和中国宁波网（<http://www.cnnb.com.cn>）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电商经济创新园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管理局

地址：宁波市江北区金山路776号

联系人：徐工

招标代理人：宁波欣达建设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高新区星海南路8号涌金大厦6楼

联系人：黄志航、屠世侠；

电话：0574-87375708；

传真：0574-89077720；

10. 其他

11. 其他

12. 其他

13. 其他

14. 其他

15. 其他

16. 其他

17. 其他

18. 其他

19. 其他

20. 其他

21. 其他

22. 其他

23. 其他

24. 其他

25. 其他

26. 其他

27. 其他

28. 其他

29. 其他

30. 其他

31. 其他

32. 其他

33. 其他

34. 其他

35. 其他

36. 其他

37. 其他

38. 其他

39. 其他

40. 其他

41. 其他

42. 其他

43. 其他

44. 其他

45. 其他

46. 其他

47. 其他

48. 其他

49. 其他

50. 其他

51. 其他

52. 其他

53. 其他

54. 其他

55. 其他

56. 其他

57. 其他

58. 其他

59. 其他

60. 其他

61. 其他

62. 其他

63. 其他

64. 其他

65. 其他

66. 其他

67. 其他

68. 其他

69. 其他

70. 其他

71. 其他

72. 其他

73. 其他

74. 其他

75. 其他

76. 其他

77. 其他

78. 其他

79. 其他

80. 其他

81. 其他

82. 其他

83. 其他

84. 其他

85. 其他

86. 其他

87. 其他

88. 其他

89. 其他

90. 其他

91. 其他

92. 其他

93. 其他

94. 其他